

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对 2023 年培训不合格综合评标（评审） 专家暂停专家资格的通知

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各成员单位，各县区发展改革局：

为进一步提升评标（评审）专家业务水平，规范评审行为，提高评标质量，今年 9-10 月，市公管办根据《甘肃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和专家管理办法》的要求，安排对全市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的专家进行综合法规和评标专业知识培训，取得了较好的效果。截止目前，绝大多数专家按要求完成了培训和考试任务，但仍有部分专家虽多次电话通知，仍未引起足够的重视，未参加培训或者虽参加培训但考试成绩不合格。为加强专家队伍管理，维护政策法规的严肃性，按照《甘肃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和专家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的规定，决定对缺席本次培训或者虽参加培训但考试成绩不合格的在库专家（具体名单见附件），自 2023 年 12 月 20 日起暂停专家资格一年，待 2024 年 10 月参加市公管办组织的综合法规和评标专业知识培训合格后，经本人申请，可恢复专家资格。政府采购类专家的培训考核工作由市财政局按照《政府采购评审专家

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

本次处理结果按照各专家所从事的行业分类由各行业监督部门负责通知专家本人。受处理的评标（评审）专家如对处理结果有异议，可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5日内向相关行政监督部门或市公管办申请复查。

各评标（评审）专家要加强自律，严格按照政策法规和相关政策的要求，自觉遵守评标纪律和行为规范。市公管办将进一步建立健全对评标专家的入库审查、岗前培训、继续教育、考核评价和廉洁教育等管理制度，根据考核情况及时清退不合格专家，各行政监督部门要进一步加强对本行业评标（评审）专家的监督管理，及时纠正、处理评标（评审）专家的违规行为，确保专家队伍的纯洁、高效。

附件：武威市2023年评标（评审）专家培训考试不合格人员名单

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2月13日